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通过北京银行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从2007年6月22日起通过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开办嘉实旗下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北京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北京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嘉实成长收益基金、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暨嘉实增长基金、嘉实稳健基金与嘉实债券基金）、嘉实服务增值行业基金、嘉实浦安保 理此项业务。

五、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开放式基金法定开放日 9：30-15：00。

六、扣款日期

投资者应与北京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日）。

七、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北京银行就相应基金申请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申购)金额，每只基金每月扣款金额为人民币300元起(含300元)，且在每月扣款金额起点上所有基金不设金额级差。

八、扣款方式

1. 北京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申购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申购开放日；

2. 投资者须指定一个有效资金账户作为每月固定扣款账户。

九、交易确认

以每月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到北京银行销售网点查询相应基金的申购确认情况。

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月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帐户等信息，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手续；

2、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北京银行申请办理业务终止手续；

3、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北京银行的有关规定。

十一、业务咨询

1、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010)65185566，网址：www.jsfund.cn；

2、北京银行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96169，网址：<http://www.bankofbeijing.com.cn>。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2日